市政协会议已收到提案486件

经审查立案465件,半数以上关注经济和社会发展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 柳斌 实习生 谭海青)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烟台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运用提案履行职责、建言献策。截至2月11日12时,提案委员会共收到提案486件,经审查立案465件,占提案总数的95.7%,其中半数以上关注经济和社会发展。

据了解,在已立案的提案中,政协委员提案419件,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集体提案45件,市政协专门委员会提案1件。

在已经立案的提案中,围绕烟台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提出案件254件。占立案总数的54.6%。主要有:深入实施重大战略,积极推动东部高技术海洋经济新区发展;加强保税港区建设,带动周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集中集约用海,为烟台蓝色经济区建设构筑"蓝色基地";加大海洋渔业管理与保护的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扶持力度,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提高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大力发展生态果园,保持苹果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加强市区交通管理,扩大公交车专用道试点范围,切实解决"停车难"、"行车难"的问题;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强力推进污染减排,加强建筑垃圾的处理和利用;超前谋划邮轮经济和通用航空产业,推动服务业跨越发展等。

围绕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方面提出提案126件,占立案总数的27.1%。主要有:加大科技投入,实施科技创新和人才强市战略;强化素质教育,关注中小学生心理健康;加强幼教管理,夯实教育基础;弘扬文化传统,崇尚文明风尚,梳理"烟台精神";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整合医疗卫生资源,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实施卫生强基工程,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技术水平;加强社区体育运动设施建设,推进群众性体育运动开展等。

围绕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事业、改善民生等方面提出提案85件,占立案总数的18.3%。主要有:加大法制烟台创建力度,在法制政府建设中充分发挥律师作用;稳定和扩大就业,缓解企业"用工难"问题;完善社区生活服务配套,加快家政服务业发展;关注弱势群体,办好残疾儿童康复学校;加快发展老龄事业,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慈善事业,公开透明慈善信息;调整优化住房供应结构,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等。

提案审查委员会对已立案的提案,将根据提案涉及的问题,及时送交市委、市政府、市政协所属有关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和有关人民团体,县市区人民政府,以及中央、省属驻烟单位等90个承办部门办理。对不立案的21件提案,将作为委员来信或其他方式处理。

据介绍,本次大会提案统计日期截止后收到的提案,也将及时审查立案,并送交有关单位办理。

市中级人民法院昨向人大作工作报告

全市法院新收各类案件32万余件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尹佐海。 本报记者 赵金阳 摄

本报2月12日讯(通讯员 曲振涛 记者 张琪) 12日上午,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尹佐海向大会作工作报告。尹佐海说,四年来,全市法院新收各类案件323489件,办结324650件,涉案标的额523亿元,其中市中院新收各类案件26995件,办结26575件,涉案标的额117亿元。

尹佐海说,法院密切关注市委、市政府的各项重大工作任务和事关全局的大工程大项目,妥善解决了一批影响和制约发展的矛盾纠纷。其中,针对潮水国际机场建设拆迁工作,法院适时成立巡回合议庭,及时有效地解决拆迁中发生的案件,保障了机场建设的顺利进行。

全市法院审结买卖等合同纠纷44352件;审结银行贷款、民间借贷、保险、担保等金融纠纷案件39180件。运用破产、重整、和解等手段,妥善审理股权纠纷、重组改制等案件62件,依法引导落后产能退出市场,帮助有发展前景的困难企业脱离困境。加大对知名品牌、驰名商标以及高新技术的司法保护,共审结专利、商标、著作权等案件765件。

尹佐海提到,全市法院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6071件,判处犯罪分子19619人,其中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上重刑的占18%。中院审理的王某等3人持枪抢劫案,该团伙用残忍的手段致5人死亡,社会危害极大,法院及时依法审理,判处3名犯罪分子死刑。

对于极少数乘机牟取不当利益而拒不搬迁的住户,法院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如在北马路拓宽改造过程中,法院圆满执结5起拒不搬迁案。

全市法院共审结各类一审民事案件111994件。其中,妥善审结婚姻家庭、继承、相邻关系等纠纷案件41215件;妥善审结劳动争议、工伤保险等案件13869件。

集中开展反规避执行专项行动,依法惩处拒不履行生效裁判的违法行为,对"老赖"在宣传媒体上分批进行曝光。

去年全市法院处理违纪违法人员18人,其中追究刑事责任3人,调离法院1人,通报批评14人,确保了法院队伍的纯洁。

市检察院昨日向人大报告四年来的工作

立查各类职务犯罪嫌疑人886人

烟台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建新。 本报记者 赵金阳 摄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 张琪) "严惩黑恶势力团伙16个,共立查各类职务犯罪嫌疑人886人,其中科级干部148人,县处级干部38人,厅级干部1人。"12日,烟台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建新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四年来的工作。

李建新说,坚持把维护稳定作为首要任务,与公安、法院密切配合,深化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四年批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13256人、起诉23241人,其中批捕严重刑事犯罪嫌疑人5545人、起诉7479人,严惩黑恶势力团伙16个。积极参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依法批捕、起诉严重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592人。

在强化惩治腐败犯罪工作方面,李建新说,"共立查各类职务犯罪嫌疑人886人,法院已判决715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1.7亿元。其中贪污贿赂犯罪680人,渎职侵权犯罪206人;科级干部148人,县处级干部38人,厅级干部1人。"

李建新提到了3件大要案。这包括,依法查办了山东华电原副总经理兼百年电力公司董事长高玉君(副厅级)等涉嫌贪污、受贿、挪用公款4000余万元案,青岛市公安局市北分局原局长于国铭充当黑社会保护伞并涉嫌特大受贿案,市轻工联社原主任王铨禄贪污900余万元案等大要案。另外,依法查处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等领域贿赂犯罪130人,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索贿受贿、失职,导致污染海洋环境、盗采海砂、滥伐林木、非法采矿等严重破坏环境资源的职务犯罪75人。

在促进依法行政和管理方面,依法查处行政执法人员以权谋私、权钱交易和失职渎职等职务犯罪140人。

李建新在报告中提到,强化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建设。坚持从严治检,逢举必查,以"零容忍"的态度查究违法违纪和与检察人员身份严重不符的言行,严肃处理检察人员5人,其中2人被追究刑事责任,确保不因监督不力产生腐败丑闻。

◓会场传真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 张琪) 12日上午,烟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市政府礼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大会执行主席、主席团常务主席张江汀、刘筱杰、赵强、张维利、于旭华、董仁利、葛枫安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市委副书记、市长王良;十一届市委副书记郝德军;市委常委于爱军、朱秀香、刘延林、王曰义、陈小川、蔡国华、李树军、程德智、刘炳国。

大会执行主席、主席团常务主席赵强主持了会议。475名代表出席了会议,符合法定人数。

与会代表认真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第一副主任刘筱杰所作的烟台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尹佐海所作的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建新所作的烟台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刘筱杰的报告从四个方面总结了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一年来的工作:一、围绕全市工作大局,更加积极主动行使法定职权;二、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努力促进各项工作深入开展;三、不断加强代表工作,进一步发挥好人大代表作用;四、坚持抓好自身建设,为常委会履职提供有力保障。

刘筱杰在报告中说,过去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在中共烟台市委的领导下,在全体代表的支持监督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履行法定职责,进一步解放思想、提升境界,牢牢把握发展主题,强化服务中心意识,发扬科学务实作风,加大工作落实力度,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刘筱杰在报告中对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任期四年来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他表示,四年来常委会取得的工作成绩和进步,得益于市委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历届人大常委会奠定的良好基础,得益于人民代表的监督支持和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的共同努力。

会议表决通过了烟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办法;表决通过了烟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办法。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列席人员列席了会议。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 张琪) 12日上午,烟台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在市政府礼堂第一会议室举行。主席团常务主席张江汀、刘筱杰、赵强、张维利、于旭华、董仁利、葛枫安与主席团其他成员出席了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刘筱杰主持了会议。

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晓敏宣读了中共烟台市委关于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委员和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市长、副市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人选的推荐书。会议确定了提交代表酝酿、讨论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委员,市长、副市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候选人名单(草案);确定了提交代表酝酿、讨论的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名单(草案);确定了提交代表酝酿、讨论的总监票人和监票人名单(草案)。会议通过了关于代表提名候选人截止时间的决定。

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召开第二次会议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 柳斌) 12日上午,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召开第二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关于十二届市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候选人协商名单的说明。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十二届市政协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候选人协商名单,决定提请十二届一次会议酝酿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议选举办法(草案),总监票人和监票人名单(草案),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关于十一届市政协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关于十一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十二届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决定将上述草案提请十二届一次会议审议。